

#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 商务要求

## 一、项目概述

1. 盐源县中医医院拟采购重点学科建设设备一批，本项目为 1 个包。

## 二、项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最高限价(万元)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富血小板血浆提取系统	1	台	工业	35	否	否	否	否
2	生化分析仪	1	台	工业	60	是	否	否	否

## 三、项目要求

### 1. 富血小板血浆提取系统。

#### 1.1. 技术要求

▲1.1.1. 设备内置富血小板血浆软堆积（PRP-Soft Sediment）质量管理软件（需提供第三方软件著作权说明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佐证材料）的落地式医用离心机；需提供含有文字及图片的浓缩血小板血浆制备流程操作指导手册。

▲1.1.2. 一键式触屏操作，无需设置参数；具备 PRP/i-PRF/A-PRF/L-PRF/CGF 以及自定义等多种不同模式。

▲1.1.3. 三轴陀螺仪全程动态监测平衡状态，确保安全。根据各种制备模式的制备时间要求，按照百分比的动态方式显示制备进程。

1.1.4. 具备带密封圈的浓缩血小板血浆专用适配器（需提供厂家彩页或白皮书或检测报告或技术说明等佐证材料）。常规三类耗材制备，无专用高值耗材。

1.1.5. 具有门盖，超速，超温、过流、过压、过热等多重保护功能，声音文字同时提示并显示解决方案。

1.1.6. 制备容量：10ml，20ml,30ml,40ml 四种不同制备剂量满足临床不同应用场景。

▲1.1.7. 设备自带 USB 接口可读取内置储存的运行数据和患者治疗信息录入系统的数据。

▲1.1.8. 最高转速：≤4500 rpm/min，转速相对偏差：±1%，转速精度：±0.07%最高转速对应最大载荷下，振幅：≤0.1mm（需提供产品注册检测报告）

▲1.1.9. 环境温度在正常工作条件下，离心腔内温度从室温降至 4℃的时间 ≤5min（需提供产品注册检测报告）

1.1.10. 噪声：≤65dB，功率：1.5KW；电源：220V

1.1.11. 最大离心力 ≤3400xg

1.1.12. 温度设置范围：-20℃ ~40℃，温控精度：±1℃

1.1.13. 抗扰度：A（需提供 CNAS 报告）

1.1.14. 外形尺寸：650×550×730(L × W × H)mm±20mm

## ★1.2. 配置要求（实质性要求）

1.2.1. 具有一体式主机 1 台；具有转子 1 个。

1.2.2. 具有 10ml 带密封圈的 PRP 专用适配器（4 个/套）3 套（12 个）。

## 2. 生化分析仪。

### 2.1. 技术要求

▲2.1.1. 检测速度：生化比色单模块检测速度≥2000 测试/小时，ISE 单模块检测速度≥900 测试/小时，综合检测速度≥2900 测试/小时。

▲2.1.2. 分析方法：可选择 1 点终点法、2 点终点法、2 点速率法、速率 A 法等分析方法。

2.1.3. 结构设计：功能模块式设计，检测模块可无缝连接在线扩展；轨道式进样方式。

2.1.4. 检测范围：常规生化、药物、免疫、同工酶、离子。

2.1.5. 同时分析项目数：可同时开展双试剂项目≥70 项。

- 2.1.6. 样品类型：血清、尿液、体液等样本均可直接上机。
- 2.1.7. 稀释与复检功能：样本自动前稀释功能，异常标本自动复检功能。
- 2.1.8. 搅拌方式：非接触式超声波搅拌，或搅拌棒式搅拌。
- 2.1.9. 样本量及步进：1.2—35 $\mu$ l，0.1 $\mu$ l 步进。
- 2.1.10. 试剂用量：20—180 $\mu$ l，1 $\mu$ l 步进。
- 2.1.11. 最小反应液量： $\leq$ 80 $\mu$ l。

▲2.1.12. 最大反应时间： $\geq$ 10 分钟，可针对单个项目进行多种反应时间任意设置功能，在方法学原理上满足不同项目在反应时间上的要求，而非固定时间。

▲2.1.13. 控温方式及精度：循环恒温水浴，37 $^{\circ}$ C  $\pm$ 0.1 $^{\circ}$ C。

2.1.14. 反应杯：UV 材质专用比色杯。

2.1.15. 生化分析仪试剂通道可开放。

## **2.2. 其中在线免疫分析系统参数需满足如下：**

2.2.1. 国产全自动模块化单管式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支持连接两个相同分析模块（提供仪器注册证证明）。

▲2.2.2. 方法学：采用吡啶酯直接化学发光或电化学发光反应原理。

2.2.3. 检测速度：单模块 $\geq$ 300 测试/小时，支持级联升级。

▲2.2.4. 首个结果出报告时间 $\leq$ 14 分钟。

2.2.5. 轨道式进样，一次性最大样本加载量 $\geq$ 200 个，可以连续添加样本，具有样品条码自动识别功能。

2.2.6. 最小样品量 $\leq$ 5 微升。

2.2.7. 加样针采用钢针加样，具有液面探测、随量跟踪、立体防撞、气泡检测等功能。

2.2.8. 可检测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尿液、全血。

2.2.9. 采用浓缩的清洗缓冲液，仪器自动配制使用。

2.2.10. 仪器总试剂位 $\geq$ 60 个，试剂仓冷藏温度 4-10 $^{\circ}$ C。

2.2.11. 检测完成后，仪器自动吸取反应废液，反应杯无液体残留，处理耗材无风险

▲2.2.12. 采用一次性反应杯，倾倒式添加，一次性装载数量 $\geq$ 2000 个，可连续加载

2.2.13. 采用独立的机械模块实现试剂盒不停机加载与卸载。

▲2.2.14. 配套试剂≥100 项，

▲2.2.15. 项目至少包含有乙型肝炎病毒前 SI 抗原、白介素-6，需提供注册证证明。

#### ★四、商务要求

##### 1.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1.1 付款进度：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预付合同金额的 30%，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70%。

1.2 付款方式：中标人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按照采购人资金支付程序及付款进度办理请拨支付。

##### 2. 交货要求

2.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并验收合格（①如遇特殊情况，或个别产品因市场短缺造成暂时无法供应，中标人应提前 5 个工作日告知采购人并说明原因，由采购人及中标供应商根据情况商定因市场短缺造成暂时无法供应的个别产品的供货期限；②采购人也可根据实际需求与中标人沟通部分产品的供货期限）。

2.2 交货地点：盐源县中医医院。

##### 3. 包装和运输：

3.1 包装：设备包装应坚固完好，能抗御运输、储存和装卸过程中正常冲击，振动和挤压，并便于装卸和搬运。设备包装前检查包装材料的材质、规格和包装结构与所装产品的规格和重量相适应。组件包装时安全，防止撞击，包装表面应清洁。组件排放整齐，不可有高低不平。外包装箱不应该有突出的锁扣等装置，以避免箱体移位时发生拉挂等现象，影响箱体安全。

3.2 运输：装运设备的运输工具应清洁、干燥、无污染物。敞车运输时，必须用防雨布盖好，以保证设备不被雨(雪)浸入。产品在装卸时，应采用合适的装卸方式，严防将包装箱(件)损坏，包装箱应注意谨慎堆放，防止产品碰伤。装载时，运输车辆与包装箱之间、包装箱之间应用防震减压的填充物填实，不得留有空隙，防止在运输途中造成货物之间互相碰撞、摩擦，避免发生箱体移位。避免

货物在运载工具上的堆码不当，使底层货物承载过重，造成包装破损，甚至商品在运输过程中变形，损坏。在运输过程中避免接触腐蚀性物质。

#### **4、售后服务及相关质量保证：**

4.1 中标人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4.2 富血小板血浆提取系统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年；生化分析仪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5年。（参数有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执行）。如货物经中标人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中标人未能按时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中标人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4.3 质保期内中标人所提供的维修及技术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含运输、关税、材料、人工、差旅等费用及中标人在质保期内为设备更换备品备件），并不不得使用采购人向中标人购买的备品备件，如已使用，应补齐。因合同货物质量原因导致修理或更换部分的质保期从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4.4 投标人须承诺，若中标，应对“富血小板血浆提取系统”系统进行升级服务，并对科室人员提供的培训不少于30天/人；应对“生化分析仪”系统提供升级服务，与医院系统对接，并对科室人员提供的培训不少于15天/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4.5 投标人须承诺，若中标，应保证生产商对中标产品提供售后服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5. **保险：**中标人需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承担本次货物的保险费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6. 安装调试及履约验收标准：**

6.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6.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6.3 是否邀请专家：否

6.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6.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6.7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日内组织验收

6.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供应商仅在完成设备安装、调试、使用培训待设备能正常使用后方可提出验收申请。

6.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6.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及供应商响应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验收。

6.11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6.12 履约验收标准：其他未尽事宜将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 7.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办法：

### 7.1 采购人违约责任

7.1.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采购人应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7.1.2 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中标人支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三/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60 天的，中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7.1.3 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中标人损失的，还应按中标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中标人。

### 7.2 中标人违约责任

7.2.1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7.2.2”项规定由中标人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7.2.2 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三/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10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

7.2.3 中标人货物经采购人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中标人没有按时和按质交货而违约，中标人须在 10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中标人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采购人。

7.2.4 中标人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7.2.5 中标人不履行或迟延履行售后维保义务的，每发生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一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维保，由此发生的维保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2.6 中标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

### 7.3、争议解决的办法

7.3.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7.3.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维护其合法权益。

**8、安全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责任全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等所有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项目实施期间发生任何意外或造成人员伤亡，承诺完全由投标人负责，与采购人无关。（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9、报价要求：

1、本项目采用总价限价方式进行报价，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预算总价及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做无效投标处理。

2、本项目报价是投标人全部完成本项目所有的项目内容的最终报价，包括货款、材料费、端口费用、包装、运输、税金、人工费、售后服务等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响应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其它要求**

一、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有：

1、物流配送方案：方案包含①配送产品的质量保证措施；②配送方式

2、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团队；②承诺的售后保证范围

注：1、以上打“★”号的为本次招标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

2、以上打“▲”号的为本次招标项目的重要性条款，应尽量满足。